

兰州市城关区教育局  
2019年部分学校校园广播政府采购项目

# 招 标 文 件

采购项目编号：GSZXLZ2019-ZB-051/1

采 购 人：兰州市城关区教育局

采购代理机构：甘肃众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中国·甘肃·兰州

2019年04月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6
第三章	采购需求.....	34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46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59
第六章	评标办法.....	83

- 附件： 1. 商务偏离表  
2. 技术偏离表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甘肃众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受兰州市城关区教育局的委托，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按照政府采购程序，对兰州市城关区教育局 2019 年部分学校校园广播政府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投标。

1. 采购项目编号：GSZXLZ2019-ZB-051/1

2. 采购项目名称及预算

2.1 采购项目名称：兰州市城关区教育局 2019 年部分学校校园广播政府采购项目

2.2 采购总预算：人民币 255.00 万元

3. 采购需求

3.1 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以及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通过采购校广播系统，解决兰州市城关区教育局部分学校校园广播系统中存在的问题。

3.2 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采购标的必须具有《产品合格证》、质检报告等文件，达到招标文件技术指标(参数)要求和国家相关标准。

3.3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

3.4 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

3.4.1 采购标的的数量如下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交换机	66	台	主要技术指标 (参数)详见招 标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
2	触控网络广播服务器	19	台	
3	服务器系统播控软件	23	套	
4	IP 网络寻呼话筒	23	台	
5	IP 网络音箱	509	对	
6	8 路调音台	21	台	

7	前奏话筒	38	台
8	U 段锂电手持无线话筒	28	套
9	无线信号放大器	21	套
10	智能电源时序器	22	台
11	6-10W 壁挂音箱	387	台
12	6-10W 壁挂音箱定阻	12	台
13	室外大功率音柱 30-60W	103	台
14	石头草地音响 15/30W	3	台
15	IP 网络节能功放 60W	2	台
16	IP 网络节能功放 120W	12	台
17	IP 网络节能功放 240W	19	台
18	IP 网络节能功放 350W	17	台
19	IP 网络节能功放 500W	7	台
20	IP 网络广播终端	6	台
21	IP 网络音频终端（机架式）	12	台
22	节能型合并式广播功率放大器 240W	1	台
23	节能型纯后级广播功放 800W	3	台
24	小型线性音柱	2	台
25	数字前级功放（2*500W）	1	台
26	6 分区智能定时播放主机	1	台
27	小型线阵音箱组（带航空箱）	2	套
28	音频处理器	1	台
29	数字专业前置	1	台
30	室内壁挂音箱 30W-黑色	6	台
31	机柜	15	台
32	网线	100	箱
33	音频线	5000	米
34	水晶头	10	盒
35	管材	2000	米

3.4.2 采购货物交付时间：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以内

3.4.3 采购项目实施地点：兰州市城关区教育局

3.5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3.5.1 服务标准：货物达到国家、行业标准，验收合格。

3.5.2 服务期限：自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之日起 12 个月，服务响应 24 小时以内。

3.6 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依据国家、行业、地方标准及招标文件的规定。

3.7 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

#### 4. 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4.1 供应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4.2 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credit.gov.cn](http://www.gscrcredit.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外省供应商提供注册地的信息查询）和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的有效的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投标截止日前两天各供应商自行在以上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记录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相关截图打印加盖供应商公章后装入投标文件】；

4.3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5.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 6. 招标文件的获取时间及方式

6.1 招标文件的获取时间：2019 年 06 月 03 日至 2019 年 06 月 10 日 0:00:00-23:59:59（北京时间，法定公休日、节假日除外）

#### 6.2 招标文件的获取方式

网上方式：已注册为会员的供应商可登陆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lzzgzyjy.lanzhou.gov.cn/>）报名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

#### 7.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7.1 投标截止时间：2019 年 06 月 25 日 09 时 30 分前（北京时间）递交到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城关分中心开标二室（南河路 2766 号 8 楼），逾期不再受理。

7.2 开标时间及地点：2019 年 06 月 25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在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城关分中心开标二室（南河路 2766 号 8 楼），届

时请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按时参加。

**8. 公告期限：5 个工作日**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甘肃政府采购网 (<http://www.gszfcg.gansu.gov.cn/>)、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lzzgzyjy.lanzhou.gov.cn/>) 上发布。

**10.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采购政策**

本项目支持中小微企业、监狱和戒毒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等相关政策。对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按照财库〔2019〕9 号文之规定，依据品目清单和产品认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详见招标文件。

**11. 采购项目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采 购 人：兰州市城关区教育局

采购人地址：兰州市城关区闵家桥 50 号

联 系 人：丁原杰

电 话：0931-8437790

采购代理机构：甘肃众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兰州市城关区五里铺桥头万商国际 C 塔 17 楼

联 系 人：尹 媛

电 话：0931-8651361

甘肃众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2019 年 05 月 31 日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本表关于招标货物的具体要求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b>说 明</b>	
1.1	采购人名称：兰州市城关区教育局 采购人地址：兰州市城关区定西南路 225 号
1.2	采购代理机构：甘肃众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兰州市城关区五里铺桥万商国际 C 塔 17 楼
<b>投 标 文 件 的 编 制</b>	
9.1	投标语言： 中文
12.1	投标报价：最终总报价（完税法）包括出厂价、货物到达最终目的地的相关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税金、安装调试、验收、伴随服务费和采购代理机构招标服务等完成采购需求的全部费用。不允许提供备选投标报价方案
6	<p>供应商资格要求</p> <p>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1）供应商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p> <p>（2）财务状况报告（须提供近 3 年度经具有审计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完整的审计报告；供应商的成立时间不足 3 年度的，须提供自成立以来年度的经具有审计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完整的审计报告；供应商的成立时间不足 1 年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和银行的资信证明）。</p> <p>（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供应商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缴纳任意税种〈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依法免税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供应商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一年内任意一个月〈按年缴纳的提供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凭据〈复印件加盖公章〉）。</p>

	<p>(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p> <p>(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 3 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6)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2. 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信用甘肃”网站（<a href="http://www.gscredit.gov.cn">www.gscredit.gov.cn</a>）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外省供应商提供注册地的信息查询）和中国裁判文书网（<a href="http://wenshu.court.gov.cn/">http://wenshu.court.gov.cn/</a>）查询的有效的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投标截止日前两天各供应商自行在以上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记录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相关截图打印加盖供应商公章后装入投标文件】。</p> <p>3.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15	<p>投标保证金交纳及退回方式</p> <p>1. 供应商（须为供应商的基本账户）应于开标时间前 3 天下午 4 点之前将投标保证金人民币伍万元整（¥50000.00 元），以电汇的方式进账到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城关分中心的帐号（开户名称：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城关分中心，开户行：兰州银行恒通支行，账号：项目不同包段账号系统随机生成）。</p> <p>2. 供应商必须从单位基本账户以电汇方式自行缴纳投标保证金，不能以现金方式或网银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且投标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与供应商报名时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缴纳投标保证金，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p> <p>3. 供应商投两个及以上包段的，必须按每个包段分别交纳投标保证金，否则投标将予以拒绝。</p> <p>4. 开标前，供应商须自行在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打印针对本项目的到账记录单，开标时，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须出示该到账记录单，否则投标将予以拒绝。</p> <p>注：投标保证金具体操作方法详见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新版网站“服</p>

	<p>务指南-操作手册”中的“兰州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保证金操作手册”。</p> <p>在交易活动结果公告5个工作日后,将退还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保证金退回到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缴款的账户上)。如果供应商有以下情况,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视其情节轻重将记入不良记录名单或取消其参加兰州市城关区政府采购的资格。</p> <p>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撤回其投标文件的;</p> <p>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方签订合同的;</p> <p>3) 未能在规定期限内签署合同的</p>
15.3.1	<p>投标保证金形式: 电汇, 不接受其他方式的投标保证金</p> <p>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p>
<b>投 标 文 件 的 编 制</b>	
16.1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
17.1	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一份, 副本二份, 电子版两份(可编辑U盘、光盘各一份)
<b>投 标 文 件 的 密 封 和 递 交</b>	
18	<p>(1) 清楚标明递交至“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指定的地址</p> <p>(2) 写明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编号/包号及“在_____年____月____日(提交投标文件日期)_____时(开标时间)以前不得开封”的字样</p>
19	<p>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19年06月25日09时30分前(北京时间)</p> <p>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城关分中心开标室(南河路2766号8楼), 逾期不再受理</p>
<b>开 标 和 评 标</b>	
22	<p>开标时间: 2019年06月25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p> <p>开标地点: 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城关分中心开标二室(南河路2766号8楼), 届时请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按时参加</p>
28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见第六章)
29.2.1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根据国家四部委《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p>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的规定，对本项目采购货物列入国家发布的“品目清单”和获得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享受优先采购的供应商需提供产品品目清单和产品认证书，品目清单截图（中国政府采购网）和认证书打(复)印加盖供应商公章后装入投标文件，认证书原件带至开表现场以备核验】</p>
<p><b>其 它</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请各供应商将所投项目各种证件和资料的原件带至开标现场以备核验。</li> <li>2.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其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养老保险缴纳证明或劳动合同）。</li> <li>3. 本次招标项目不组织现场考察或者答疑会。</li> <li>4. 第三章采购需求的相关技术参数若出现与某一制造商的产品技术参数相同或雷同者，按“相当于”或“参照”对待。</li> </ol>

## 供应商须知

### 一、说明

#### 1. 定义

- 1.1 “采购人”系指兰州市城关区教育局。
- 1.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甘肃众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 1.3 “供应商”系指符合本次招标所规定的相应资格要求，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
- 1.4 “中标供应商”指最终被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 1.5 “货物”系指供应商按合同要求，向采购人提供的招标标的。
- 1.6 “服务”系指合同规定供应商需承担的运输、保险、技术协助、培训、售后服务和其它类似的义务。
- 1.7 “甲方”系指兰州市城关区教育局。
- 1.8 “乙方”系指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中标供应商。

#### 2. 投标费用

- 2.1 供应商应承担与投标活动有关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承担投标过程中的一切费用。

### 二、招标文件

#### 3. 招标文件构成

- 3.1 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是根据本项目的内容和需求编制，包括以下内容：
  - 3.1.1 招标公告（投标邀请）
  - 3.1.2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 3.1.3 采购需求
  - 3.1.4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3.1.5 投标文件格式
  - 3.1.6 评标办法

### 3.1.7 附件

3.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如果供应商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提交的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那么供应商将承担其风险。

## 4.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4.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按照甘财采〔2009〕16 号文件中要求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按要求递交的任何澄清要求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答复中包括所问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4.2 在投标截止期前 15 日，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4.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内容在政府采购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或以书面形式发至招标文件获取供应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在政府采购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或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足 15 日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4.4 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对采购活动事项有质疑的供应商，应在知道其利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答复。涉及变更或修正内容在政府采购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或以书面形式发至招标文件获取供应商，且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5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5. 投标文件的响应性

5.1 各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及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提交相应资料（若分包，应以包为单位投标），不得在其中选项投标或将其中内容再行分解，否则投标无效。

## 6. 供应商资格要求

6.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条件：

6.1.1 供应商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6.1.2 财务状况报告（须提供近 3 年度经具有审计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完整的审计报告；供应商的成立时间不足 3 年度的，须提供自成立以来年度的经具有审计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完整的审计报告；供应商的成立时间不足 1 年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和银行的资信证明）；

6.1.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供应商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缴纳任意税种〈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依法免税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供应商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一年内任意一个月〈按年缴纳的提供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凭据〈复印件加盖公章〉）；

6.1.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6.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 3 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1.6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6.2 本采购项目供应商须具备 / 资质；

6.3 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信用甘肃”网站

(www.gscredi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外省供应商提供注册地的信息查询）和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的有效的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投标截止日前两天各供应商自行在以上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记录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相关截图打印加盖供应商公章后装入投标文件】。

6.4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5 以上为供应商资格要求，各供应商在投标时须按要求提供加盖供应商红色公章的复印件（同时提供原件以备核查），开标后由采购工作人员进行资格审查，无效或缺项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7. 限制投标要求

7.1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7.2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其他采购活动。

## 8. 本次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1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8.2 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8.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8.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它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9. 投标的语言及度量衡

9.1 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和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就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均应使用中文。

9.2 除在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度量衡单位应使用公制单位。

## 10. 投标文件的组成

10.1 投标文件由资格标和技术商务标组成。供应商应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编制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并各自装订成册，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一旦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供应商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

### 10.1.1 资格标编制要求（应单独装订）

- (1) 供应商承诺书。
- (2)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 (3) 资格证明文件。

### 10.1.2 商务技术标编制要求（应单独装订）

- (1) 投标函。
- (2)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和报价明细表。投标货币用人民币，单位为万元。
- (3) 供应商为本次招标采购活动编制的实施方案，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产品和专业技术能力，配备了相应的商务和技术人员，项目在组织实施、财务保证、货源供应、培训服务、售后服务及技术支持等方面具体做法和保障措施。

(4) 供应商提供相应业绩，证明其供应经验及能力，以及为采购活动提供的合理化建议。

(5) 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载明采购活动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注明分包承担主体，并提供交由完成供应商的营业执照、相应资质等内容，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6) 投标保证金，按照本须知第 15 条规定提交。

(7) 证明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是合格的，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按照本须知第 14 条要求编制）。

## 11. 投标文件格式

11.1 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第 6 条款的内容与要求和第五章提供的格式编写其投标文件，供应商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否则按不响应招标文件对待。

11.2 供应商应将投标文件按第 10 条款规定的顺序编排、并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不允许活页装订，封皮采用软质纸。

## 12. 投标报价

12.1 根据《采购需求》规定的要求，供应商应对全部采购进行总报价，总报价包括了全部采购合同项下供应商提供技术、采购、交货、培训服务，出厂价、货物到达最终目的地点的相关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养护费、验收费、伴随服务费和采购代理机构招标服务等完成采购需求全部内容的费用。供应商未单独列明的分项价将视同该项目的费用已包含在其它分项中，合同执行中不予另行支付。

12.2 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标、合同和商务技术责任进行报价。如供应商做出偏离，应在《商务偏离表》（见附件 1）和《技术偏离表》（见附件 2）中列出（若有偏离应逐条如实填写；若无偏离可不填写；若未填写，则视同无偏离），并提供由于偏离所引起的价格差异。

12.3 投标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分开填报：

采购最终总价（完税法）包括：出厂价、货物到达最终目的地的相关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调试、验收、税金、伴随服务费和采购代理机构招标服务等完成采购需求的全部费用。

12.4 供应商按照上述第 12.3 条要求分类报价，其目的是便于评标专家组评标，但在任何情况下并不限制供应商以任何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12.5 投标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变更。

12.6 凡因供应商对招标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 **13. 投标货币**

13.1 投标报价应以人民币报价。

### **14.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4.1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投标的货物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4.2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或数据，供应商应提供：

14.2.1 货物主要技术规格和养护性能的详细说明；

14.2.2 对照招标文件采购需求，应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采购需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采购需求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于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供应商必须提供所投货物的具体规格。

14.3 供应商在阐述上述第 14 条时应注意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中指出的规格与要求标准应严格执行。

### **15. 投标保证金**

15.1 供应商必须按规定时间、方式和金额递交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供应商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金的，投标无效。

15.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免遭因供应商的行为而蒙受的损失。

15.3 投标保证金的缴纳方式及缴纳金额按本章前附表 15 条之规定。

15.3.1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应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15.4 在开标时，凡未提交投标保证金的供应商，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15.5 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还应退还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15.6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供应商按规定提交了履约保证金并签订正式供货合同按要求后五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还应退还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15.7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5.8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退还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并在项目财政主管部门备案；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纪录名单予以通报，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15.8.1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15.8.2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15.8.3 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15.8.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15.8.5 中标供应商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15.8.6 中标供应商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16. 投标有效期

16.1 从开标之日起 90 日历天内有效。

16.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可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如信函、传真等。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同意延长的供应商既不能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要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

16.3 在有效期内投标文件对供应商具有法律约束力。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 17.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7.1 供应商应准备一份投标文件正本和前附表中规定数目的副本及电子版两份（可编辑U盘、光盘各一份），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电子版与纸制文件不符，以纸制文件为准。

17.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在投标文件中。投标文件的每一页都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用姓或首字母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按不响应招标文件对待。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7.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文件签字人用姓或首字母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17.4 电话、传真、电子邮件投标概不接受。

17.5 供应商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和其正式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其正式的授权代表如在评标现场进行必要的澄清或答疑时还必须出示身份证原件以确认其有效身份，否则将视为无效投标。

## 四、投标

### 18.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8.1 为方便开标唱标，供应商需将开标一览表（与正本中的保持一致）、投标保证金电汇底单复印件单独密封并在信封上标明“开标一览表”“投标保证金”字样。在封口处仅加盖密封印章后单独提交。

18.2 供应商应将投标文件的正本、所有的副本和电子版本用单独的信封密封，且在信封上标明“正本”、“副本”和“电子版”等字样，然后再将该项中所有信封封装在一个外层信封中并仅加盖密封印章。

18.3 内外层封套均应满足以下要求：

(1) 清楚标明递交至“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指定的地址。

(2) 写明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编号/标号及“在\_\_\_\_\_年\_\_\_\_月\_\_\_\_日（提交投标文件日期）\_\_\_\_\_时（开标时间）以前不得开封”的字样。

18.4 内层封套应写明供应商名称和地址，以便如果投标文件被宣布为“迟到”投标时，能原封退回。

18.5 如果外层信封未按照第 18.1、18.2、18.3 条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并仅加盖密封印章，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并不予受理。

## 19. 投标截止日期

19.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日期。

19.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 20. 迟交和串通投标的投标文件

20.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投标截止日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20.2 供应商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检查符合要求后，办理接收

手续，并向供应商出具签收回执。

20.3 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投标文件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接收。

20.4 投标活动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20.4.1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0.4.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20.4.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20.4.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20.4.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20.4.6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0.5 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或故意隐瞒行为，除按无效标处理外，还进行相应的处罚。

##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和撤回其投标文件，但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之前收到该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

21.2 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按第 18 条规定密封、标注和递送，并应在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

21.3 投标截止期之后的修改和撤回均无效。

21.4 供应商不得在投标截止日起至投标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回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 五、开标与评标

### 22. 开标

22.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

地点组织开标，供应商应委派代表参加。供应商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2.2 提交了可接受的“撤回”通知的投标将不予开封。

22.3 开标时，由供应商或其推荐的代表与监督人共同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对投标文件的密封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按照顺序，当众拆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当众宣读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投标价格、折扣声明（如果有）、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以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

22.4 采购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开标记录包括按第 22.3 条的规定在开标时宣读的全部内容。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和监督人签字确认。供应商若有异议，应当场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及时处理。

22.5 公开开标后，直到向中标的供应商授予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及授标意见等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 23. 评标委员会

23.1 采购人将按照《政府采购法》及有关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

23.2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及从政府采购专家库抽取的有关专家或全部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抽取的有关专家组成。采购人代表不能担任评标委员会主任，采购代理机构不能作为评标委员会成员参加该项目的评标。

23.3 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依据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23.4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 24.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4.1 公开开标后，直到向中标的供应商授予合同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不得向供应商及其他人透露。

24.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将被拒绝。

## 25. 评标

25.1 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资格审查由采购工作人员负责，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负责。

25.2 评标委员会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25.2.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5.2.2 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25.2.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25.2.4 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25.2.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5.3. 评标程序

25.3.1 供应商资格审查；

25.3.2 供应商符合性审查；

25.3.3 必要时的投标文件澄清；

25.3.4 技术标和商务标比较、评审；

25.3.5 按照评标办法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

25.4 资格性审查

25.4.1 开标结束后，采购工作人员应当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25.4.2 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投标处理：

（1）供应商的名称与获取招标文件单位的名称不符的。

（2）供应商承诺书的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 (3)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原件，而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交的。
- (4)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的完整性、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 (5) 超出经营范围投标的。

## 25.5 符合性审查

25.5.1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5.5.2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投标处理：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人无法证明身份的。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辨认不清或者产生歧义的、或者不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的、或者涂改处未加盖供应商公章及法人或法人授权的代理人的印章或签字的。

(2) 供应商投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3)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 无投标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招标文件的要求。

(5) 投标保证金未提交或未提交至指定账户、或提交保证金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6) 投标文件的交货时间、付款形式及要求、验收、售后服务等项，没有响应招标文件。

(7) 投标内容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出现重大负偏差。

(8) 投标内容的技术指标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降低了产品档次或影

响产品性能、功能。

(9) 评标委员会要求供应商作出澄清时，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人不到场的；

(10)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和条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

(11)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的；

(12) 供应商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弄虚作假等方式投标的；

(13)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14) 经核实两个或两个以上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有雷同或有抄袭行为的；

(15) 商务技术文件及材料未提供完整的；

(16) 同一个项目或同一种货物提供了两种及以上备选方案或报价的；

(17) 投标文件不符合法律、法规和评审专家认为不实质响应招标文件内容的；

(18)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原件未能提供的。

(19) 投标文件技术规格中的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20) 供应商复制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相关内容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的；

(21)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废标的其它技术条款。

25.6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5.7 如果投标实质性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其投标将被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 26. 投标文件的澄清

26.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6.2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以下原则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6.2.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6.2.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6.2.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6.2.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6.2.5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6.2.6 文字与图表不一致的，以文字为准；

26.2.7 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26.2.8 投标文件的文字叙述与制造制造商的产品样本/检测报告不符时，以产品样本/检测报告为准。

## 27. 比较与评价

27.1 评标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审，综合比较和评价，最低报价不做为中标的唯一条件。

27.2 采取逐项分步评审方式，每一步评审不符合者，不进入下一步评审，全部评审合格的供应商进行最后的综合评审和打分，按最后得分由高

向低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

27.3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8. 评标方法

### 28.1 最低评标价法

28.1.1 供应商合格证明文件的有效性和符合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8.1.2 采购的货物或服务的供货周期、服务期限、付款条件等作出实质性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8.1.3 所供货物的技术指标没有负偏离，功能齐全，配置完整。在全部满足以上实质性要求前提下，依据统一的价格要素评定最低报价，以提出最低报价的供应商作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供应商。投标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排序。

28.1.4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投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采用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参加评标的供应商。

28.2 综合评分法（总计100分）：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供应商。

28.2.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包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按照技术指标优劣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供应商。

## 29.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29.1 供应商政府采购政策

#### 29.1.1 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 中小企业应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采购活动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规定，按照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落实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2) 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管理部门开具的中小企业证明函，以此为依据享受政府采购政策。

(3) 供应商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同时还需有财务审计资质的单位出具的上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从业人员证明（养老保险缴纳证明和劳动合同）。

(4) 供应商须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5) 以上要求由评标委员会审定，符合条件的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政策。

29.1.2 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

29.1.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9.1.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29.2 投标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29.2.1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的规定，对本项目采购货物列入国家发布的“品目清单”和获得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要求见前附表。

29.2.2 供应商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在“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内的产品，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并提供品目清单截图（中国政府采购网）和认证书打（复）印加盖供应商公章后装入投标文件，原件带至开表现场以备核验。

29.2.3 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29.2.4 同一包的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部分计分只对属于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计分，强制类产品不给予计分。

29.2.5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计分。

29.2.6 获得上述“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的产品在投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计分。

29.3 供应商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投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29.4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企业优惠条件的供应商，价格给予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结果四舍五入后保留两位。

### **30. 候选供应商的推荐**

30.1 评标委员会根据以上内容进行综合比较（自主打分），（按包）由高到低进行汇总排序，推荐三家中标候选供应商。评标委员会依据评标

结果写出评标报告。

### 31. 投标文件的澄清

31.1 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期间可分别要求供应商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答疑或补正，有关澄清、答疑或补正要求的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但不得对投标报价、投标文件的范围或实质性内容做任何修改。

31.2 有关澄清、答疑或补正的内容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其投标无效。

### 32. 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 32.1 投标文件的商务评审

主要评审（但不限于）以下方面内容：

- (1) 类似项目业绩；
- (2) 企业财务状况；
- (3) 银行资信证明状况；
- (4) 付款条件的偏差情况；
- (5) 交货期的偏差情况；
- (6) 其他商务条款的偏差；
- (7) 所能提供售后服务的情况；
- (8) 其他。

#### 32.2 技术评审

主要评审（但不限于）以下方面内容：

- (1)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的响应程度；
- (2) 投标货物技术的符合性和可靠性；
- (3) 投标货物种类满足程度和原材料的可追溯性；
- (4) 投标货物品种技术指标满足程度；

- (5) 投标货物质量技术指标满足程度；
- (6) 投标货物在使用周期内累计的养护费；
- (7) 对投标货物养护的要求；
- (8) 技术保证措施及承诺；
- (9) 其他。

## 六、定标

### 33. 定标的相关时间要求

33.1 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定标。

33.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根据评标报告对评标过程及结果进行严格审核后确定中标供应商，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33.3 采购代理机构在接到采购人的“定标复函”后，在2个工作日内到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并向中标供应商发“中标通知书”。

33.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评标过程及中标供应商情况书面报监管机构备案。

## 七、询问与质疑

### 34. 询问与质疑的相关事宜

34.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34.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4.3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须有明确的请求和相应的证明材料。

34.4 符合要求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受理并答复。

34.5 供应商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提供

相关资料报监督机构，按其情况进行相应处理。

## 八、履约保证金

### 35. 履约保证金金额、交纳时间、交纳形式和退付

35.1 履约保证金金额为中标合同金额的（5%）。

35.2 履约保证金交纳时间：合同签订前必须交纳至（采购人）。

35.3 履约保证金交纳形式：中标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35.4 履约保证金的退付：按合同约定执行。

35.5 中标供应商履约保证金交纳信息

开户名称：兰州市城关区教育局开

开 户 行：兰州银行营业部

账 号：1018 7200 9901 521

## 九、授予合同

### 36. 合同授予标准

36.1 采购人应将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能够满意的履行合同义务且在其所投包中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供应商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6.2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招标文件及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 37. 授予合同时变更数量的权利

37.1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按照有关规定有权对《采购需求》中规定的货物数量和服务予以增加或减少。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 38. 合同文件

除包括“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内容外，还应包括：

- 38.1 与招标有关的澄清、说明；
- 38.2 供应商在投标时随同投标文件递交的资料与附图；
- 38.3 在商谈本合同书时，双方共同签字的补充文件；
- 38.4 有关技术要求的补充内容。

### 39. 中标服务费

39.1 中标供应商收到中标通知书前应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服务费用【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和原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规定标准收取】和专家费。

39.2 中标供应商服务费交纳信息

开户名称：甘肃众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广场支行

账号：62001750101051512414

## 十、其他

### 40. 供应商不足三家的处理方式

40.1 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投标截止后供应商不足三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或者供应商数量满足三家及以上条件但不同品牌不足三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40.1.1 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40.1.2 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

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1. 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以及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通过采购校广播系统，解决兰州市城关区教育局部分学校校园广播系统中存在的问题。

2. 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采购标的必须具有《产品合格证》、质检报告等文件，达到招标文件技术指标(参数)要求和国家相关标准。

3.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参数和要求
1	交换机	66	台	1. *标准 19 英寸 1U 高机架设备，可上机架，实配固化千兆电接口数≥24 个； 2. *交换容量≥48Gbps； 3. *包转发率≥35.7Mpps； 4. 所投产品采用静音无风扇节能设计； 5. MAC 地址表≥8K； 6. 配置流控开关，可开启或关闭整机流控功能或可通过命令行配置流控策略； 7. 工作温度范围 0-50° C。
2	触控网络广播服务器	19	台	1. 采用工业级工控机箱设计，触摸屏显示操控； 2. 12.1 寸工业显示屏，10mm 厚高强度铝合拉丝面板； 3. 工业级主机设计，处理运行速度快，系统稳定，适合长期运行； 4. 128G SSD (固态硬盘)，存储空间大，可存海量节目源； 5. 自带隐藏式工业抽拉键盘和 4 线电阻屏触摸板，为客户操作提供方便； 6. 该服务器已安装网络广播服务系统软件包； 7. 该主机即是服务器，亦可做为操作 PC 控制整个网络广播系统； 8. 主板： B85/i3 4160 3.6G/4G 内存/5PCI/DVD。
3	服务器系统播控软件	23	套	1. 系统音频服务器软件，负责音频流点播服务、计划任务处理、终端管理和权限管理等功能； 2. 管理节目库资源，为所有数字广播终端提供定时播放和实时点播服务，响应各播控器的播放请求。为工作站提供数据接口服务； 3. 完成音频实时采播、节目资源制作功能； 4. 通过调音台，接入卡座、DVD、收音机、MP3 播放器、话筒等模拟音频信号，实时采集压缩后直播到各数字广播终端； 5. 第三方软件可直接控制对讲和广播，并接收终端当前状态； 6. 与监控系统配合，可由监控系统控制通话开关，或通话时自动切换监控画面 8. 运行在 Android 平台手机，远程管理权限内的终端； 特点： 通过 Wifi 无线网络登录到服务器，实现远程管理； 工作站操作的终端范围和功能，均在服务器上进行权限管理，确保安全性； 实现以下功能： A. 查看终端的运行状态、IP 地址、任务等信息； B. 实时采播功能，对指定终端(或分区)广播音乐； C. 实时喊话功能，对指定终端(或分区)广播喊话并录音。
4	IP 网络寻呼话筒	23	台	1. 启动时间≤1 秒，具有 TFT 真彩液晶屏，20 个按键及指示灯； 2. 带话筒直接输入，对权限允许区域广播讲话(具有提示音)； 3. 内置扬声器，呼叫终端(或接受终端呼叫)，实现双向通话； 4. 可扩展多个分区选择器，每个分区选择器具有 8 个按键；

				5. 有以太网口的地方即可接入，支持自动获取 IP 地址，超强的跨网段能力。
5	IP 网络音箱	509	对	<p>1. 一体化壁挂式设计，内含网络音频终端，数字功放及音箱；</p> <p>2. 木质箱体，表面 PVC 贴膜工艺，网罩采用 ABS 材质网架外加涤纶网，外观时尚大方；</p> <p>3. 采用高速工业级双核（ARM+DSP）芯片，启动时间≤1 秒；</p> <p>4. 内置高保真全频 5 寸扬声器；</p> <p>5. 立体声 D 类功放，2×10W 功率输出；</p> <p>6. 内置一路线路输入及一路线路输出；</p> <p>7. 内置回路检测功能，可远程监听扬声器工作状态，轻松维护；</p> <p>8. 服务软件远程调节输出音量，并可在本地用旋钮调节线路输入音量；</p> <p>9. 标准 RJ45 网络接口，有以太网口的地方即可接入，支持跨网段和跨路由。</p>
6	8 路调音台	21	台	<p>1. 8 路平衡式话筒输入，MP3 播放器功能；</p> <p>2. 话筒提供优质的+48V 幻像电源；</p> <p>3. 低噪音的前置放大，具有强大的抗干扰能力；</p> <p>4. 配备高档调音台才具有的信号输入点（外接信号处理器）；</p> <p>5. 电路板采用双面 SMT 贴片技术，使性能稳定可靠；</p> <p>6. 两组 AUX 辅助输出可选择为推子前（返送）推子后（外接处理器）；</p> <p>7. 采用 16 种数字显示延时数码效果器，使声音特别动听；</p> <p>技术参数：</p> <p>1. 最大输出电平：19dBm（1 KHz，THD=0.5%）；</p> <p>2. 剩余噪声：-74dB；</p> <p>3. 信噪比：71dB；</p> <p>4. 等效噪声源输入电动势：-120dBm；</p> <p>5. 耳机输出功率：40mw（1 KHz，THD=0.5%，200Ω）；</p> <p>6. 均衡：低频：80Hz±15dB；中频：2.5KHz±15dB；高频：12KHz±15dB；</p> <p>7. 增益控制：</p> <p>8. 单声道：50dB；</p> <p>9. 立体声：+4dB~-10dB；</p> <p>10. 频率响应：20Hz~20 KHz（+1dB，-3dB）；</p> <p>11. 总谐波失真+噪声：≤0.05%（1KHz，0.775V）。</p>
7	前奏话筒	38	台	<p>换能方式：永久极性电容收音头；</p> <p>指向性：单指向性；</p> <p>信噪比：65db；</p> <p>频率响应：20-18Khz；</p> <p>输出阻抗：75Ω 欧姆；</p> <p>灵敏度：-40db；</p> <p>动态范围：109db 1khz；</p> <p>供电电压：DC3V；</p> <p>特点：带前奏声提示、带环灯指示。</p>
8	U 段锂电手持无线话筒	28	套	<p>采用电子式按键面板，装配主动式发光 LED 显示屏；</p> <p>采用 EIA 标准 1U 金属机箱；</p> <p>采用 UHF 频段，PLL 相位锁定设计，特性最稳定，谐波辐射最低；</p> <p>采用 RF 高动态范围及第三代中频电路，大幅提升互不干扰的频道数及抗干扰特性；</p> <p>*1. 红外自动对频功能，自动、快速及精确地追踪发射器工作频率。收发 ID 编码技术解决频率稳定，频率干扰问题。每个接收通具备固定的独立的 ID 编码；</p> <p>*2. 具有 SQ 静噪调节功能，通过 SQ 静噪调节可提高或降低接收灵敏度以增加接收距离或避开杂音干扰；</p> <p>*3. 具有发射功率调节功能，可以跟据具体情况调节发射功率以满足使用环境的需求。设备采用宽电压设备，设备在交流 180-240V 范围内都能保持设备稳定工作；</p> <p>*4. 无线麦克采用模块式设计，系统稳定性高，维护简单，可实现自己行更换线路模块；</p> <p>*5. 充电式无线麦克，采用 3.7V 18650 锂电池工作时间长且便于维护，使整个设备使用更加环保、经济。</p> <p>接收机参数</p> <p>1. 频宽类别：宽带道；</p> <p>2. 接收频道：两频道；</p> <p>3. 机箱规格：EIA 标准 1U 金属机箱；</p> <p>4. 面板显示：彩色 LED 显示器，可同时显示频段代号、频道设定、RF/AF 信号强度、自动选讯、发射器的电池容量和发射功率；</p>

				<p>5. 载波频段：UHF780.125~830.000MHz；</p> <p>6. 频带宽度：50MHz；</p> <p>7. 接收方式：双天线自动选讯接收；</p> <p>8. 振荡模式：PLL 相位锁定频率合成射频；</p> <p>9. 稳定度：±0.005%（-6~60℃）实用；</p> <p>10. 灵敏度：输入 6dB μV 时，S/N&gt;80dB 综合 S/N 比：&gt;105dB(A) 综合 T.H.D.：&lt;0.5% @ 1KHz 综合；</p> <p>11. 频率响应：50Hz~18KHz，具低频衰减滤波电路；</p> <p>12. 静音控制模式：音码及噪声锁定，双重静音控制；</p> <p>13. 音量输出：可在面板按键调节并显示在屏幕上；</p> <p>14. 最大输出电压：平衡式：+18dBV，非平衡式：+10dBV；</p> <p>15. 输出插座：XLR 平衡式插座和 φ6.3 非平衡；</p> <p>16. 输出切换：可切换单独频道或混合输出；</p> <p>17. 操作方式：可手动调整；</p> <p>18. 电源供应：DC12V-500mA。</p> <p>无线话筒参数</p> <p>1. 振荡模式：PLL 相位锁定频率合成载波；</p> <p>2. 频率：UHF780.125MHz~830.000MHz；</p> <p>3. 频带宽度：50MHz；</p> <p>4. 可调频率：240 组；</p> <p>5. 调频方式：红外对频；</p> <p>6. 输出功率：20-30mW；</p> <p>7. 射频稳定性：±0.005%（-5℃~50℃）；</p> <p>8. 最大偏移：±70KHz；</p> <p>9. 拾音头：动圈式；</p> <p>10. 供电方式：3.7V 锂电池；</p> <p>11. 电池使命：最长待机时间 18 小时。</p>
9	无线信号放大器	21	套	<p>天线分配系统由一台天线分配器、2 个天线组成，可供多台接收机使用，让接收信号获得较佳的噪讯比，增加接收距离及稳定性，提供 4 组电源输入给接收机使用，方便安装工程。</p> <p>技术参数：</p> <p>1. 适用频带范围：500-900MHz；</p> <p>2. 输出/入增益：0dB（频段中心）；</p> <p>3. 输出端绝缘度：20dB；</p> <p>4. 输出/入阻抗：50 欧姆；</p> <p>5. 增益：13dBm；</p> <p>6. 频宽：400MHz；</p> <p>7. 接头：TNC 插座；</p> <p>8. 电源供应：DC12-18V；</p> <p>9. 消耗电流：170mA。</p>
10	智能电源时序器	22	台	<p>*1. 2 寸彩色液晶智能显示屏，可实时显示当前电压，日期时间，通道开关状态；</p> <p>2. 每通道独立设有 Bypass 设置，可 ALL Bypass 或单独 Bypass；</p> <p>3. 支持面板 LOCK 锁定功能，防止误操作；</p> <p>*4. 内置时钟芯片，可根据日期时间定时设置自动开关机，智能化不须人为操作；</p> <p>5. 支持多台设备级联顺序控制，级联自动检测设置；</p> <p>*6. 每台设备自带设备编码 ID 检测和设置，可实现远程集中控制；</p> <p>7. 10 组设备开关场景数据保存/调用，场景管理应用简单便捷；</p> <p>*8. 欠压、超压检测及报警，带滤波功能；</p> <p>9. 单路额定输出电流：13A 额定总输出电流：30A。</p>
11	6-10W 壁挂音箱	387	台	<p>1. 输入电压：70/100V；</p> <p>2. 额定功率：6/10W；</p> <p>3. 频响：100~15KHZ；</p> <p>4. 灵敏度：92±1db；</p> <p>5. 产品材质：ABS 加锌网。</p>
12	6-10W 壁挂音箱定阻	12	台	<p>1. 输入阻抗：8Ω；</p> <p>2. 额定功率：10W；</p> <p>3. 频响：100~15KHZ；</p> <p>4. 灵敏度：92±1db；</p> <p>5. 产品材质：ABS 加锌网。</p>

13	室外大功率音柱 30-60W	103	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输入电压：70/100V；</li> <li>2. 额定功率：30/60W；</li> <li>3. 频响：150~13KHZ；</li> <li>4. 灵敏度：96±2db。</li> </ol>
14	石头草地音响 15/30W	3	台	<p>输入电压：70V/100V； 额定功率：15/30W； 频响：80HZ-16KHZ； 灵敏度：91db。</p>
15	IP 网络节能功放 60W	2	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自带节能检测模块，自动通过信号输入控制功放状态，当有信号输入时功放处于工作状态，无信号 1 分钟，功放处于待机状态，待机状态下功耗仅为 6W；</li> <li>2. 2 路话筒输入，3 路 AUX 输入，1 路混合输出；</li> <li>3. 采用高速工业级双核(ARM+DSP)芯片，启动时间≤1 秒；</li> <li>4. 标准 RJ45 网络接口，有以太网口的地方即可接入，支持跨网段和跨路由；</li> <li>5. 额定功率：60W；</li> <li>6. 100V、70V 定压输出或 4-16 欧定阻输出；</li> <li>7. 5 单元 LED 电平表；</li> <li>8. 采用先进高效功率放大电路；</li> <li>9. 各输入通道独立音量控制，高、低音调控制；</li> <li>10. 输出短路保护告警。</li> </ol> <p>技术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辅助输出：大于 700mV；</li> <li>2. 输入：MIC1、2:3.3mv, AUX1、2、3:300mv 不平衡；</li> <li>3. 频响：100HZ-16KHZ；</li> <li>4. 总谐波失真：小于 1%；</li> <li>5. 噪音比：AUX1、2、3:70dB；</li> <li>6. 音量调节：低音：±10dB（100Hz），高音：±10dB（10KHz）；</li> <li>7. 保护：直流输出 过载；</li> <li>8. 静音功能：MIC1 输入覆盖其他输入；</li> <li>9. 电源：AC 220V/50-60Hz；</li> <li>10. 功耗：120W。</li> </ol>
16	IP 网络节能功放 120W	12	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自带节能检测模块，自动通过信号输入控制功放状态，当有信号输入时功放处于工作状态，无信号 1 分钟，功放处于待机状态，待机状态下功耗仅为 6W；</li> <li>2. 2 路话筒输入，3 路 AUX 输入，1 路混合输出；</li> <li>3. 采用高速工业级双核(ARM+DSP)芯片，启动时间≤1 秒；</li> <li>4. 标准 RJ45 网络接口，有以太网口的地方即可接入，支持跨网段和跨路由；</li> <li>5. 额定功率：120W；</li> <li>6. 100V、70V 定压输出或 4-16 欧定阻输出；</li> <li>7. 5 单元 LED 电平表；</li> <li>8. 采用先进高效功率放大电路；</li> <li>9. 各输入通道独立音量控制，高、低音调控制；</li> <li>10. 输出短路保护告警。</li> </ol> <p>技术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辅助输出：大于 700mV</li> <li>2. 输入：MIC1、2:3.3mv, AUX1、2、3:300mv 不平衡；</li> <li>3. 频响：100HZ-16KHZ；</li> <li>4. 总谐波失真：小于 1%；</li> <li>5. 噪音比：AUX1、2、3:70dB；</li> <li>6. 音量调节：低音：±10dB（100Hz），高音：±10dB（10KHz）；</li> <li>7. 保护：直流输出 过载；</li> <li>8. 静音功能：MIC1 输入覆盖其他输入；</li> <li>9. 电源：AC 220V/50-60Hz；</li> <li>10. 功耗：250W。</li> </ol>
17	IP 网络节能功放 240W	19	台	<p>产品特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大屏幕液晶显示，中英文操作界面，多级菜单操作模式；</li> <li>2. 采用先进的音频压缩格式，以 MP3, WMV, MIDI 等格式存储音频数据；</li> <li>3. 周循环，可编春夏秋冬 4 套程序，可根据季节或天气设置不同的程序模式，每天定时循环 99 个时间段，实现全天无人值守，每套程序随意复制、切换，编程迅速快捷，实现自动定时、定节目、定分区播放；</li> <li>4. 支持节目编录、紧急插播；</li> </ol>

				<p>5. 系统音乐定时，提供曲目功能选择（选号播放或顺序播放），执行播放模式（顺序一次、顺序重复或随机播放）选择；</p> <p>*6. 系统 FM 定时，选择相应 87Hz-108Hz 频段定时节目；</p> <p>7. USB 接口，直接连接电脑随意下载更新音乐和定时程序；</p> <p>*8. 2 路功放输入，6 路分区输出，每路分区独立受编程控制定时开关；</p> <p>*9. 2 路受控电源，受编程控制设定提前 15-60 秒时间打开受控电源；</p> <p>10. 内置收音机，可接收电台节目；</p> <p>11. 内置监听功能，并可调节监听音量；</p> <p>12. 停电保护所有编辑程序内容不丢失，来电自动恢复运行。</p> <p>技术参数：</p> <p>1. MP3 存储介质：外置 4GSD 存储卡，可升级到 32G 存储；</p> <p>2. 电源：交流 220V/50Hz；</p> <p>3. 屏幕显示：LCD 中文液晶显示；</p> <p>4. 控制方式：电脑编程、手动；</p> <p>5. 电脑接口：USB 接口；</p> <p>6. MP3 频率响应：20Hz-20KHz/±1db；</p> <p>7. MP3 信噪比：90db；</p> <p>8. 收音 FM 频段：87Hz-108Hz；</p> <p>9. 音频输入：10kΩ/0.775V；</p> <p>10. 话筒输入：600Ω/10mV；</p> <p>11. 音频输出：1KΩ/0~1.5V, 30Hz-20KHz；</p> <p>12. 频率响应：20Hz-20KHz/±db；</p> <p>13. 音频失真度：0.1%；</p> <p>14. 电源管理：2 路外控电源，两路功率电源；</p> <p>15. 输出电源：交流 220V/50Hz；</p> <p>16. 监听喇叭功率：0.5W；</p> <p>17. 编程时间：精确到秒；</p> <p>18. 时间制式：24 小时；</p> <p>19. 保护：ACFUSE×1A；</p> <p>20. 操作系统：兼容 WIN98/2000/XP；</p> <p>21. 功耗：25W。</p>
18	IP 网络节能功放 350W	17	台	<p>性能特点：</p> <p>1. 自带节能检测模块，自动通过信号输入控制功放状态，当有信号输入时功放处于工作状态，无信号 1 分钟，功放处于待机状态，待机状态下功耗仅为 6W；</p> <p>2. 2 路话筒输入，3 路 AUX 输入，1 路混合输出；</p> <p>3. 采用高速工业级双核 (ARM+DSP) 芯片，启动时间≤1 秒；</p> <p>4. 标准 RJ45 网络接口，有以太网口的地方即可接入，支持跨网段和跨路由；</p> <p>5. 额定功率：350W；</p> <p>6. 100V、70V 定压输出或 4-16 欧定阻输出；</p> <p>7. 5 单元 LED 电平表；</p> <p>8. 采用先进高效功率放大电路；</p> <p>9. 各输入通道独立音量控制，高、低音调控制；</p> <p>10. 输出短路保护告警。</p> <p>技术参数：</p> <p>1. 辅助输出：大于 700mV</p> <p>2. 输入：MIC1、2:3.3mv, AUX1、2、3:300mv 不平衡；</p> <p>3. 频响：100HZ-16KHZ；</p> <p>4. 总谐波失真：小于 1%；</p> <p>5. 噪音比：AUX1、2、3:70dB；</p> <p>6. 音量调节：低音:±10dB (100Hz) ， 高音: ±10dB (10KHz) ；</p> <p>7. 保护：直流输出 过载；</p> <p>8. 静音功能：MIC1 输入覆盖其他输入；</p> <p>9. 电源：AC 220V/50-60Hz；</p> <p>10. 功耗：350W。</p>
19	IP 网络节能功放 500W	7	台	<p>性能特点：</p> <p>1. 自带节能检测模块，自动通过信号输入控制功放状态，当有信号输入时功放处于工作状态，无信号 1 分钟，功放处于待机状态，待机状态下功耗仅为 6W；</p> <p>2. 2 路话筒输入，3 路 AUX 输入，1 路混合输出；</p> <p>3. 采用高速工业级双核 (ARM+DSP) 芯片，启动时间≤1 秒；</p>

				<p>4. 标准 RJ45 网络接口，有以太网口的地方即可接入，支持跨网段和跨路由；</p> <p>5. 额定功率：500W；</p> <p>6. 100V、70V 定压输出或 4-16 欧定阻输出；</p> <p>7. 5 单元 LED 电平表；</p> <p>8. 采用先进高效功率放大电路；</p> <p>9. 各输入通道独立音量控制，高、低音调控制。</p> <p>10. 输出短路保护告警。</p> <p>技术参数：</p> <p>1. 辅助输出：大于 700mV；</p> <p>2. 输入：MIC1、2:3.3mv，AUX1、2、3:300mv 不平衡；</p> <p>3. 频响：100HZ—16KHZ；</p> <p>4. 总谐波失真：小于 1%；</p> <p>5. 噪音比：AUX1、2、3:70dB；</p> <p>6. 音量调节：低音:±10dB（100Hz），高音:±10dB（10KHz）；</p> <p>7. 保护：直流输出过载；</p> <p>8. 静音功能：MIC1 输入覆盖其他输入；</p> <p>9. 电源：AC220V/50-60Hz；</p> <p>10. 功耗：500W。</p>
20	IP 网络广播终端	6	台	<p>1. 壁挂式设计，体积小，不占用空间，方便安装；</p> <p>2. 采用高速工业级双核（ARM+DSP）芯片，启动时间≤1 秒；</p> <p>3. 内置 D 类数字功放，2X10W 功率 8 欧定阻输出，完美音质，发热小功效高；</p> <p>4. 内置一路线路输入，用于本地音源输入，音量可调</p> <p>5. 1 路音频线路输出，可外接有源音箱或扩音功放；</p> <p>6. 带 1 路短路输入，可接受触发信号；</p> <p>7. 带 1 路短路输出，可根据需要控制强切电源等设备；</p> <p>8. 有以太网口地方即可接入，支持自动获取 IP 地址。</p>
21	IP 网络音频终端（机架式）	12	台	<p>性能特点：</p> <p>*1. 11 路输入（1 路网络、5 路话筒、3 路线路，2 路紧急）</p> <p>*2. 两路受控电源管理（提供制造商原版油印彩页加盖公章证明）；</p> <p>*3. 4 路混音输出（提供制造商原版油印彩页加盖公章证明）；</p> <p>4. 每路可独立音量控制，紧急输入默设为最高音量；</p> <p>5. 高音和低音总控制调节；</p> <p>6. 总音量控制调节；</p> <p>7. 信号 LED 电平指示；</p> <p>8. 标准 RJ45 网络接口，有以太网口的地方即可接入，支持跨网段和跨路由；</p> <p>9. 采用高速工业级双核（ARM+DSP）芯片，启动时间≤1 秒；</p> <p>10. 嵌入式系统程序固化，不会受到病毒感染；</p> <p>*11. 话筒 1 有最高优先级，能抑制其它音频输入，紧急输入具有 2、3 级优先。</p> <p>技术参数：</p> <p>网络通讯协议：TCP、UDP、ARP、ICMP、IGMP；</p> <p>MIC 输入：600Ω，2.5mV，非平衡；</p> <p>EMC 输入：10KΩ，250mV，非平衡；</p> <p>AUX 输入：10KΩ，250mV，非平衡；</p> <p>标准输出：0dB；</p> <p>频响：20Hz-20KHz，线路输入；</p> <p>信噪比：MIC input：85dB，AUX input：85dB；</p> <p>音调：Bass：±10dB at 100Hz，Treble：±10dB at 12KHz；</p> <p>静音功能：MIC1 输入覆盖其他输入；</p> <p>电源：AC 220-240V/50-60Hz；</p> <p>功耗：25W。</p>
22	节能型合并式广播功率放大器 240W	1	台	<p>性能特点：</p> <p>1. 自带节能检测模块，自动通过信号输入控制功放状态，当有信号输入时功放处于工作状态，无信号一分钟，功放处于待机状态，待机状态下功耗仅为 6W；</p> <p>2. 2 路话筒输入，3 路 AUX 输入，一路混合输出；</p> <p>3. 额定功率：240W；</p> <p>4. 100V、70V 定压输出或 4-16 欧定阻输出；</p> <p>5. 5 单元 LED 电平表；</p> <p>6. 采用先进高效功率放大电路；</p> <p>7. 各输入通道独立音量控制，高、低音调控制；</p>

				<p>8. 输出短路保护告警。</p> <p>技术参数：</p> <p>1. 辅助输出：大于 700mV</p> <p>2. 输入：MIC1、2:3.3mv, AUX1、2、3:300mv 不平衡；</p> <p>3. 频响：100HZ—16KHZ；</p> <p>4. 总谐波失真：小于 1%；</p> <p>5. 噪音比：AUX1、2:70dB；</p> <p>6. 音量调节：低音:±10dB（100Hz） ， 高音：±10dB（10KHz）；</p> <p>7. 保护：直流输出 过载；</p> <p>8. 静音功能：MIC1 输入覆盖其他输入；</p> <p>9. 电源：AC 220V/50-60Hz；</p> <p>10. 功耗：500W。</p>
23	节能型纯后级广播功放 800W	3	台	<p>1. 提供 RCA 插口和 XLR 插口并接</p> <p>2. 70V/100V 或 8 欧定阻扬声器输出;输出功≥800W;</p> <p>3. 采用先进高效功率放大电路;</p> <p>4. 带压限电路,限制输入信号过大;</p> <p>5. 具有输出短路\过载\过热等;</p> <p>6. 多种保护和警告功能;</p> <p>7. 采用高效放大器,带压限电路限制输入信号过大;</p> <p>*8. 节能设计, 无信号输入时, 1 分钟系统自动进入待机状态;</p> <p>*9. 待机功率小于 8W, 节能环保, 增加设备使用寿命;</p> <p>10. 输出功率:650W;</p> <p>11. 输入灵敏度: 1V 0dBV;</p> <p>12. 信噪比:95db;</p> <p>13. 输出:70V,100V 或 4-16 欧;</p> <p>14. 频率:70HZ-18KHZ;</p> <p>15. 失真度:4/1KHZ0.3%。</p>
24	小型线性音柱	2	台	<p>1. 压铸铝箱体, 表面喷漆保护, 防水处理;</p> <p>2. 提供墙面安装支架或增加 L 系列线声源声柱组件可扩展线阵, 应用于户外演出, 多功能厅, 体育场馆, 宴会厅, 会议室等场所, 都能够展现优异的语言清晰度, 根据现场可点对点处理声场音效。</p> <p>技术参数</p> <p>1. 功放功率 W: rms 600;</p> <p>2. 长时间功率 W: 360;</p> <p>3. 瞬时功率: IEC 268-5 W 1000;</p> <p>4. 阻抗欧姆: 6;</p> <p>5. 频率响应@-6dB: 100Hz - 20KHz;</p> <p>6. 低音单元英寸: 6×4.5 英寸;</p> <p>7. 高音单元英寸: 4×1 英寸- 钹磁铁;</p> <p>8. 灵敏度(@1W/1m): 95dB;</p> <p>9. 最大声压 连续/峰值 (Bi-Amp) : dB 120 / 123;</p> <p>10. 扩散角度: H × V 160° × 10° ;</p> <p>11. 分频点频率 kHz: 3;</p> <p>12. 建议高通滤波: 80Hz - 24dB 倍频;</p> <p>13. 输入连接: 4 x Euroblock。</p>
25	数字前级功放 (2×500W)	1	台	<p>1. 8 欧 500W×2 系列立体声双混响效果卡拉 OK 合并式功放为您提供 KTV 系统完美解决方案;</p> <p>2. 全数字卡拉 OK 前级+专业纯后级 300W/500W 两声道, 每部分功能独立可调, 操作灵活方便;</p> <p>3. 话筒 A.B 路独立 10 段参量均衡可调, 音乐 7 段参量均衡可调;</p> <p>4. 麦克风输入端独设压限功能, 有效防止破声并让啸叫无影无踪, 反馈抑制功能 5 级操作;</p> <p>5. 中置/低音/环绕均为 3 段参量均衡, 带通及混合比例, 极性、增益、压限、静音功能;</p> <p>6. 特设专业/简易模式, 操作简单, 功能强大;</p> <p>7. 专属 REC 录音输出接口;</p> <p>8. 面板两级锁定功能, 限制最大音量、初始音量、特设联机密码、防止误操作;</p> <p>9. 配备专业 PC 调音软件, USB 免驱通讯方式。</p>
26	6 分区	1	台	产品特点:

	智能定时播放主机		<p>1. 大屏幕液晶显示，中英文操作界面，多级菜单操作模式；</p> <p>2. 采用先进的音频压缩格式，以 MP3, WMV, MIDI 等格式存储音频数据；</p> <p>3. 周循环，可编春夏秋冬 4 套程序，可根据季节或天气设置不同的程序模式，每天定时循环 99 个时间段，实现全天无人值守，每套程序随意复制、切换，编程迅速快捷，实现自动定时、定节目、定分区播放；</p> <p>4. 支持节目编录、紧急插播；</p> <p>5. 系统音乐定时，提供曲目功能选择（选号播放或顺序播放），执行播放模式（顺序一次、顺序重复或随机播放）选择；</p> <p>6. 系统 FM 定时，选择相应 87Hz-108Hz 频段定时节目；</p> <p>7. USB 接口，直接连接电脑随意下载更新音乐和定时程序；</p> <p>8. 2 路功放输入，6 路分区输出，每路分区独立受编程控制定时开关；</p> <p>9. 2 路受控电源，受编程控制设定提前 15-60 秒时间打开受控电源；</p> <p>10. 内置收音机，可接收电台节目；</p> <p>11. 内置监听功能，并可调节监听音量；</p> <p>12. 停电保护所有编辑程序内容不丢失，来电自动恢复运行。</p> <p>技术参数：</p> <p>1. MP3 存储介质：外置 4GSD 存储卡，可升级到 32G 存储；</p> <p>2. 电源：交流 220V/50Hz；</p> <p>3. 屏幕显示：LCD 中文液晶显示；</p> <p>4. 控制方式：电脑编程、手动；</p> <p>5. 电脑接口：USB 接口；</p> <p>6. MP3 频率响应：20Hz-20KHz/±1db；</p> <p>7. MP3 信噪比：90db；</p> <p>8. 收音 FM 频段：87Hz-108Hz；</p> <p>9. 音频输入：10kΩ/0.775V；</p> <p>10. 话筒输入：600Ω/10mV；</p> <p>11. 音频输出：1KΩ/0~1.5V, 30Hz-20KHz；</p> <p>12. 频率响应：20Hz-20KHz/±db；</p> <p>13. 音频失真度：0.1%；</p> <p>14. 电源管理：自:2 路外控电源, 两路功率电源；</p> <p>15. 输出电源：交流 220V/50Hz；</p> <p>16. 监听喇叭功率：0.5W；</p> <p>17. 编程时间：精确到秒；</p> <p>18. 时间制式：24 小时；</p> <p>19. 保护：ACFUSE×1A；</p> <p>20. 操作系统：兼容 WIN98/2000/XP；</p> <p>21. 功耗：25W。</p>
27	小型线阵音箱组 (带航空箱)	2	套 <p>单元配置：2X5"+1.33"Paper core；</p> <p>频率响应：120Hz-18kHz ；</p> <p>灵敏度：96dB；</p> <p>标称阻抗：16Ω；</p> <p>额定功率(AES)：60W；</p> <p>峰值功率：240W；</p> <p>指向性(H×V)：100° H×100° V；</p> <p>最大声压级:113dB ；</p> <p>连接插座：2×Speakon NL4(+2/-2)；</p> <p>面罩：喷涂加硬蜂窝形钢网；</p> <p>规格尺寸(W×D×H)：480mm×230mm×185mm；</p> <p>净重:6Kg；</p> <p>双 8 寸低频单元技术参数：</p> <p>单元配置：2X8"woofer；</p> <p>频率响应：40Hz-125Hz；</p> <p>灵敏度：96dB；</p> <p>标称阻抗：4Ω；</p> <p>额定功率(AES)：250W；</p> <p>峰值功率：1000W；</p> <p>指向性(H×V)：--</p> <p>最大声压级:120dB；</p> <p>连接插座：2×Speakon NL4(+2/-2)；</p>

				<p>面罩：喷涂加硬蜂窝形钢网。</p> <p>有源功放参数： 输出功率：CH1：330W/8Ω，CH2：500W/4Ω； 频响：20HZ-20KHZ； 输入阻抗：20KΩ-10KΩ； 输入灵敏度：1V； 噪声电压：≤3mV； 信噪比：96dB； 中点电压：≤20mmV； 阻尼系数：400。</p>
28	音频处理器	1	台	<p>1. 采用 96KHz 采样处理的音频处理器,32-bit 高精度 DSP 处理器,及高性能 24-bit A/D 及 D/A 转换器, 高音质保证；</p> <p>2. 每路输入均设有 31 段图示均衡 GEQ+10 段 PEQ,输出设有 10 段 PEQ(可设定高低架、Q 值, 并具备单独旁通功能和 EQ 重置功能)；</p> <p>3. 每路输入通道均设有增益、相位、延时、哑音的功能及每路输出通道均设有增益、相位、分频、压限、哑音、延时的功能；</p> <p>4. 每路输出延时均可调, 最长可达 1000MS, 最小调整步距为 0.021MS；</p> <p>5. 输入输出通道可实现全路由, 并可同步多个输出通道联调所有参数；</p> <p>6. 可变高/低通滤波器的斜率均可设置, 其中贝塞尔 (Bessel), 巴特沃斯 (Butterworth) 设置为 12dB、18dB、24dB 每倍频程, 林克维茨-瑞莱 (Linkwitz-Riley) 可设置为 2dB、18dB、24dB、36dB、48dB 每倍频程；</p> <p>7. 每台机器均可根据用户需要存储, 最多可存储 12 种用户程序；</p> <p>8. 本机设有面板操作锁, 以防止误操作而导致的工作状态紊乱；</p> <p>9. 设有 USB、RS485 和 RS232 多种控制方式, 通过 RS485 接口可级联, 且设有 RS232 串口, 可通过第三方做远程编辑和控制。</p> <p>输入技术参数：</p> <p>1. 静音：每个通道设立单独静音控制；</p> <p>2. 延时：每路输入通道有独立延时控制, 延时值为 0-1000MS, 小于 10MS, 步距为 21US, 大于 10MS, 步距为 1MS；</p> <p>3. 极性：同相 (+) 反相 (-)；</p> <p>4. 均衡：每路输入通道有 31 段 GEQ 和 10 段 PEQ. 在 PEQ 状态下调整参数为：中心频率点：20Hz-20KHz, , 步进：1Hz, , 增益：±20dB, 步距：0.1dB. Q 值：0.404 到 28.8；</p> <p>5. 输出技术参数；</p> <p>6. 静音：每个通道设立单独静音控制；</p> <p>7. 混合：每个输出通道可单独选择不同的输入通道, 也可以选择输入通道的任意组合；</p> <p>8. 增益：调节范围：-36dB 到 +12dB, 步距为 0.1dB；</p> <p>延时：每个输入通道有单独延时控制, 调节范围 0-1000ms；</p> <p>10. 均衡：每路输入通道有 10 段 PEQ, 中心频率点：20Hz-20KHz, , 步进：1Hz, , 增益：±20dB, 步距：0.1dB. Q 值：0.404 到 28.8；</p> <p>11. 极性：同相 (+) 反相 (-)；</p> <p>12. 延时：每路输入通道有独立延时控制, 延时值为 0-1000MS, 小于 10MS, 步距为 21US, 大于 10MS, 步距为 1MS；</p> <p>13. 分频器：低通滤波器 (LPF), 高通滤波器 (HPF), 滤波器类型 (PF Mode)：LinkwitzRiley/Bessel/Butterworth, 分频点：20Hz-20KHz, 衰减斜率：12dB/oct、18dB/oct、24dB/oct、48dB/oct；</p> <p>14. 限幅器：每个输出通道可单独设置压缩器, 可调整参数为：门限值：±20dB μ, 步距 Step:0.05dB μ, 起动时间：03ms-100ms, &lt;1ms 步距:0.1ms; &gt;1ms, 步距:1ms, 释放时间：2 倍、4 倍、6 倍、8 倍、16 倍、32 倍起动时间；</p> <p>15. 整机技术参数；</p> <p>16. 输入/输出通道：4 入 8 出；</p> <p>17. 输入/输出接口：输入：XLR 母卡侬座 输出：XLR 公卡侬座；</p> <p>18. 处理器：255MHz 主频 96KHz 采样频率 32-bit DSP 处理器, 24-bit A/D 及 D/A 转换；</p> <p>19. 显示：2X24LCD 蓝色背光显示设置, 8 段 LED 显示输入/输出电平显示；</p> <p>20. 输入阻抗：平衡：20KΩ；</p> <p>21. 输出阻抗：平衡：100Ω；</p> <p>22. 输入范围：≤17dBu；</p> <p>23. 频率响应：20Hz-20KHz (0~0.5dB)；</p>

				<p>24. 信噪比: &gt;110dB;</p> <p>25. 失真度: &lt;0.01% (Output=0dBu/1KHz);</p> <p>26. 分离度: &gt;80dB(1KHz);</p> <p>27. PC 接口: 面板 1 个 USB 接口, 后板 2 个 RS485 接口 (RJ-45 座), RS232 接口;</p> <p>28. 功耗: ≤30W;</p> <p>29. 电源: AC 90V/240V 50Hz/60Hz。</p>
29	数字专业前置	1	台	<p>产品特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具有音箱处理器功能的卡拉 OK 效果器, 各部分功能可独立调节;</li> <li>2. 采用 2Bit 数据总线和 32Bit DSP;</li> <li>3. 音乐设有 7 段参量均衡。话筒设有 15 段参量均衡。有麦克风压限功能;</li> <li>4. 主输出设有 5 段参量均衡。有压缩限幅器;</li> <li>5. 中置输出、超低音输出及后置输出均设有 3 段参量均衡;</li> <li>6. 麦克风有 4 种反馈抑制模式: OFF 1 2 3;</li> <li>7. 可存储 16 种模式;</li> <li>8. 话筒输出、主输出、中置输出、超低音输出、后置输出 (X3 没此输出) 均设有压限及延时功能;</li> <li>9. 内有管理者模式与用户模式, 用户模式在调整参数后不能存储;</li> <li>10. 本机设有全功能菜单, 可通过强大的 PC 界面设置。</li> </ol> <p>音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音乐参量均衡: 7 段;</li> <li>2. 音乐到主输出高通滤波器: 12dB/24dB(0Hz - 303Hz);</li> <li>3. 麦克风:</li> <li>4. 有四种麦克风 FBE 模式: OFF 1 2 3;</li> <li>5. 有麦克风压限功能;</li> <li>6. 15 段麦克风参量均衡。</li> </ol> <p>技术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线路输入阻抗 非平衡: 22K;</li> <li>2. MIC 最大输入电平 100mv (RMS);</li> <li>3. 线路输入 4V(RMS);</li> <li>4. 输出阻抗 非平衡: 150 欧;</li> <li>5. 最大输出电平 4.0V (RMS);</li> <li>6. 失真度 &lt;0. 5%;</li> <li>7. MIC 频率响应 +/- 0.5dB (MIC 直通频响 20Hz to 20kHz);</li> <li>8. 线路输入频率响应 +/- 0.5dB 20Hz to 20kHz;</li> <li>9. 底噪声 &lt;1mV;</li> <li>10. 电源 AC190-240V/50-60Hz;</li> <li>11. 电源消耗 &lt;20W。</li> </ol>
30	室内壁挂音箱 30W-黑色	6	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输入电压: 70/100V</li> <li>2. 额定功率: 30W</li> <li>3. 频响: 100~20KHZ</li> <li>4. 灵敏度: 89db</li> <li>5. 产品材质: ABS 加锌网</li> </ol>
31	机柜	15	台	<p>1. 2M、前玻璃后网、材料及工艺: SPCC 优质冷轧钢板制作; 厚度: 方孔条 1.5mm, 其他 1.2mm; 脱脂、酸洗、磷化、静电喷塑表面处理; 附加功能: 框架结构, 承重达 60KG; 快开侧门, 方便安装和维修; 可关闭的上部和下部走线通道。</p>
32	网线	100	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护套材质: LSZH;</li> <li>2. 护套颜色 (可选): 默认灰色;</li> <li>3. 成品外径: 6.3±0.3mm ;</li> <li>4. 导体: 99.99%纯铜;</li> <li>5. 导体直径: 23AWG;</li> <li>6. 导体绝缘外径: 1.02±0.05mm;</li> <li>7. 芯数: 4×2 ;</li> <li>8. 特性阻抗: 100±15Ω;</li> <li>9. 单根导体最大电阻: ≤9.5Ω/100m ;</li> <li>10. 导体间介电强度, DC, 1min: 1Kv/1min;</li> <li>11. 工作电容最大值: ≤5.6nF/100m ;</li> <li>12. 线对直流电阻不平衡性: ≤2.5% ;</li> <li>13. 烟密度, 最小透光率 (IEC 61034-2): ≥60%;</li> <li>14. 卤酸气体总量 (IEC 60754-1): ≤5mg/g;</li> </ol>

				15. 护套 PH 值 (IEC 60754-2): $\geq 4.3$ ; 16. 护套电导率 (IEC 60754-2): $\leq 10 \mu s/mm$ ; 17. 敷设弯曲半径: 建议敷设弯曲半径 $>8$ 倍线缆外径 ; 1 18. 敷设拉力: 建议敷设时短期拉力 $<110N$ ; 19. 使用拉力: 建议使用时长期拉力 $<20N$ ; 20. 施工温度: $0\sim 40^{\circ}C$ ; 21. 使用温度: $-10\sim 60^{\circ}C$ 。
33	音频线	5000	米	1. RVV (2 $\times$ 2.50mm <sup>2</sup> ) 铜芯聚屏蔽护套软电线; 2. 整卷长度: 100 米 200 米; 3. 执行标准: JB8743.5-1998; 4. 使用特性: 额定电压: U。U 为 300/300V; 5. 额定温度: 长期允许工作温度应不超过 70 摄氏度; 6. 导体: 多股裸铜丝 (或镀锡铜丝) 绞合; 7. 绝缘: PVC/C 型聚; 8. 护套: PVC/ST5 型聚; 9. 芯数: (2 芯 $\times$ 0.25mm 纯铜丝) $\times$ 2C; 10. 使用标准厚度、易剥、裁断容易; 11. 护套挤包方式: 挤管式 (松套) 或挤压式 (紧套); 12. 具抗酸碱、耐油性、防潮、防霉等特性。
34	水晶头	10	盒	超五类水晶头
35	管材	2000	米	采用 PVC 塑料制造, 具有绝缘、防弧、阻燃自熄等特点、20mm $\times$ 12mm, 25mm $\times$ 12.5mm, 25mm $\times$ 25mm, 30mm $\times$ 15mm, 40mm $\times$ 20mm。

#### 4. 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

4.1 采购标的的数量: 见本章第 3 条。

4.2 采购货物交付时间: 自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以内。

4.3 采购项目实施地点: 兰州市城关区教育局

#### 5.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5.1 服务标准: 货物达到国家、行业及地方标准, 验收合格。

5.2 服务期限: 自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之日起 12 个月, 服务响应 24 小时以内。

6. 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 验收标准依据国家、行业及地方有关标准及招标文件的规定。

#### 7. 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7.1 中标供应商需提供安装、调试及保修期内免费维修服务。

7.2 中标供应商严格遵守招标文件要求、履行投标文件的承诺、遵照合同约定, 履行好供货、验收、质保等合同义务。

7.3 中标供应商若有违反招标文件内容的行为, 应自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 (中标资格)、记入信用档案、没收保证金、承担法律责任等相关处理。

7.4 注：该项目实施场所复杂分散，为保证项目建设科学合理，达到预期效果和工期要求，要求潜在供应商须于 2019 年 06 月 11 日 10 时 00 分在原兰州市旅游学校、原兰州市财税学校、原兰州市女子职业学校（五里铺校区）、原兰州市卫生学校同时进行实地考察并取得考察确认表，考察确认表缺一者视为无效投标。

##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一、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采购合同编号：\_\_\_\_\_

采购人（全称）：\_\_\_\_\_（甲方）

供应商（全称）：\_\_\_\_\_（乙方）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

(2) 采购计划编号：

(3) 项目内容：\_\_\_\_\_

####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_\_\_\_\_

大写：\_\_\_\_\_

(2) 具体标的见附件。

(3)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总价合同 。

####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履行合同时间：总日历天数：\_\_\_\_天。

地点：\_\_\_\_\_

方式：\_\_\_\_\_

#### 4. 付款人及付款方式：

为确保采购货物质量，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 5 天内，向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提交所招产品总金额 5%的履约保证金。货物到达交货地点，乙方安

装、调试、经甲方(使用单位)验收合格后,凭验收合格证明及按合同总价开具的发票(完税价),由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100%。5%的履约保证金自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自动转为质量保证金。待正常运行一年(12 个月)无任何质量问题后,甲方无息退还。

## 5.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

提请仲裁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2) 中标(成交)通知书

(3) 招标文件、投标(响应)文件

(4)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条款及其附件

(5) 专用合同条款

(6) 通用合同条款(如果有)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等

(8) 其他合同文件。

## 7.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 8.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份,采购人执\_\_\_份、供应商执\_\_\_份、采购代理机构 1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 \_\_\_\_\_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开 户 银 行： \_\_\_\_\_

帐 号： \_\_\_\_\_

采购代理机构：（公章）

经办人（签字）：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 二、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1. 定义

####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程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而取得成交资格,并向采购人提供货物、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 “合同价”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 and 材料。

(4) “伴随服务”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以及其它的伴随服务,例如安装、调试、提供技术协助、培训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5) “合同条款”系指本合同条款。

(6) “项目现场”系指本合同项下货物安装、运行的现场,其名称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指明。

### 2. 合同的适用范围

2.1 本合同条款适用于没有被本合同其他部分的条款所取代的范围。

2.2 合同内容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而确定。

### 3. 合同标的及金额

3.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成交结果一致，具体的货物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和价格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4. 合同价款

4.1 具体合同价款见本合同第 3.1 项。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 5.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5.1 乙方应当在甲方确定的时间、指定的地点履行合同，具体的交货时间、地点和方式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5.2 乙方提供服务的应当在甲方指定的地点完成服务项目。

### 6. 货物的验收

6.1 甲方在收到乙方交付的货物后应当及时组织验收。

6.2 货物的表面瑕疵，甲方应在验收时当面提出；对质量问题有异议的应在安装调试后十个工作日内提出。

6.3 在验收过程中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乙方应负责按照甲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6.4 甲方在乙方按合同规定交货或安装、调试后，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接收、验收或拒绝接收、验收的，应承担因此给乙方造成的直接损失。

6.5 甲方对货物进行检查验收合格后，应当收取发票并在《**交货验收单**》上签署验收意见及加盖单位印章。

6.6 大型或者复杂的货物采购项目，甲方可以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并由其出具验收报告单。

6.7 政府采购当事人在合同履约和验收工作中，应当严格按照《关于加强政府采购合同履约验收工作管理的通知》要求进行，并自觉接受财政部门和对政府采购负有行政监督职责的政府其他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在合

同履约验收工作中合同当事人有下列情形的，将追究相关违法、违纪责任：

-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推迟项目验收时间的；
- (2) 甲乙双方相互串通通过减少货物数量、调换物品、更改配置、降低服务标准或虚开发票等手段，套取财政资金的；
- (3) 发现问题未向财政部门反映，私自与对方协商改变中标、成交结果的；
- (4) 行贿、受贿或谋取不正当利益的；
- (5) 拒绝有关部门依法实施监督检查的。

## 7. 货物包装要求

7.1 乙方所出售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指定现场。由于包装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损坏、丢失由乙方负责。

7.2 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质量证书和保修保养证书。

## 8. 运输和保险

8.1 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交货地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括在合同总价中。

8.2 乙方应向保险公司投保以甲方为受益人的发运合同货物发票金额的 110% 运输一切险。

## 9. 质量标准和保证

### 9.1 质量标准

(1) 本合同下交付的货物应符合第三章采购需求所述的标准。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乙方所出售的货物还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 9.2 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或者没有因乙方的行为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在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后不少于**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项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 10. 权利瑕疵担保

10.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10.2 乙方保证在其出售的货物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10.3 如甲方使用该货物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11. 知识产权保护

11.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11.2 甲方使用乙方提供的货物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给甲方造成损害的，乙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11.3 甲方委托乙方开发的产品，甲方享有知识产权，未经甲方许可不得转让任何第三人。

## 12. 保密义务

12.1 甲、乙双方在采购和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悉的对方属于保密的内容，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 13. 合同价款支付

13.1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和条件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另有规定。

## 14. 伴随服务

14.1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这些文件应包装好随同货物一起发运。

14.2 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 在合同各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4) 在制造商或项目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 (5)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与第三章采购需求**规定的其他伴随服务

14.3 乙方提供的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补救措施和索赔

(1) 如果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而甲方在合同条款第9条或合同的其他条款规定的检验、安装、调试、验收和质量保证期内，根据法定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了索赔，

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起来解决索赔事宜：

①乙方同意退货并将货款退还给甲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②根据货物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③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日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同时，乙方应在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基础上相应延长修补和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2)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日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日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货款中扣除索赔金额或者没收质量保证金，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迟延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除本合同第19条规定情况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周（一周按七日计算，不足七日按一周计算）赔偿迟交货物的交货价或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以终止合同。

(3) 如果乙方迟延交货, 甲方有权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 并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 乙方应对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但是, 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 16. 合同的变更

16.1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 甲、乙双方可就合同履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等协商进行变更。协商一致后, 双方应签订书面的补充协议。

16.2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 甲方有权在合同价款百分之十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 并就此与乙方签订补充合同, 乙方不得拒绝。

16.3 除双方签署书面协议, 并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外, 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更。

## 17. 合同中止与终止

### 17.1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 因采购计划调整, 甲方可以要求中止履行, 待计划确定后继续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 甲方认为有必要或财政部门责令中止的, 应当中止合同的履行。

### 17.2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能依照本合同约定条件履行合同, 已构成根本性违约的, 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 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3)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 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

(4)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5) 如果合同的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或社会公共利益，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的履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予以相应补偿。

## 18. 合同转让和分包

18.1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合同转包。

18.2 乙方未在响应文件中说明，且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合同的主体、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

18.3 根据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规定，经甲方同意，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大型企业可依法向中小企业分包。

## 20. 不可抗力

20.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事件。

20.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20.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三日内将事件的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十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理由的报告。

## 21. 解决争议的方法

21.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后十日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财政部门提请调解。

21.2 调解不成可以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规定下列方式之一提起仲裁或诉讼：

- (1)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机构提起仲裁；
- (2)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1.3 如仲裁或诉讼事项不影响合同其它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或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或诉讼的部分外，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 22. 法律适用

22.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如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不一致的，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修改本合同。

## 23. 通知

23.1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3.2 通知以送到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 24 合同生效

24.1 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25. 附则

25.1 本合同未尽事宜，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第1.2(6)款	项目现场	兰州市城关区教育局
第5.1条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	履行本合同的时间：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交货方式：货到甲方指定安装位置，包括货物安装、调试及验收合格。
第9.2(1)款	质保期	本项目整体质保期为：12个月。
第9.2(3)款	响应时间	故障响应：提供7×24小时的故障服务受理。
第13.5条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和条件	为确保采购货物质量，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7天内，向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提交所招产品总金额5%的履约保证金。货物到达交货地点，乙方安装、调试、经甲方(使用单位)验收合格后，凭验收合格证明及按合同总价开具的发票(完税价)，由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100%。5%的履约保证金自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自动转为质量保证金。待正常运行一年(12个月)无任何质量问题后，甲方无息退还。
第14.2(5)款	伴随服务	为采购人免费提供现场操作培训，保证操作人员正常使用设备的各种功能。
第20.2条	解决争议的方式	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24.1条	合同未尽事项	双方另行协商决定

##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

**投 标 文 件**

(资格标)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包 号：\_\_\_\_\_

供 应 商：\_\_\_\_\_

时 间：\_\_\_\_\_

## 资格标（须与商务技术标分开装订）

第一部分 供应商承诺书

第二部分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第三部分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第一部分 供应商承诺书

（采购人名称）：

做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第\_\_\_\_\_包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承诺：

1. 在参加本项目投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2. 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3. 参加本次投标提交的所有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 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

（采购人名称）：

为响应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招标编号：\_\_\_\_\_）采购活动，我方在获取招标文件后 7 个工作日内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或更改（正）文件（如果有的话）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并承诺参与投标后不再对招标文件的任何条款提出质疑或异议。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

声明日期： 年 月 日

（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认真阅读了\_\_\_\_\_项目（招标编号：\_\_\_\_\_）招标文件的内容后，决定参加该项目的投标，现承诺如下：

1. 自觉遵守《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2. 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3. 所提供的一切材料真实、有效、合法。
4. 不出借、转让资质证书，不让他人挂靠经营，不以他人名义竞标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5. 不搞恶意串通，不排挤、损害其他供应商利益。
6. 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其他人以及采购人的合法利益。
7. 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以谋取中标。
8. 保证中标后严格履行合同，绝不分包、转包他人。
9. 保证中标后严格遵守招标文件要求、履行投标文件的承诺、遵照合同约定，履行好供货、调试、验收、质保等合同义务。

本公司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中标资格），记入信用档案、没收保证金等相关处理，愿意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 第二部分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 1. 供应商股东及股权证明。
- 2. 供应商在本项目投标中，不存在与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 2.1 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_\_\_\_\_。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 2.2 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我单位被\_\_\_\_\_单位控股。

#### 2.3 单位负责人：\_\_\_\_\_

3. \_\_\_\_\_（是或否）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 4. 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_\_\_\_\_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 第三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1. 供应商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财务状况报告。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 本采购项目供应商须具备 / 资质；

8. 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http://www.gscredit.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外省供应商提供注册地的信息查询)和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的有效的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投标截止日前两天各供应商自行在以上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记录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相关截图打印加盖供应商公章后装入投标文件】。

9.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0. 供应商的名称与获取招标文件单位的名称不符的；

11. 供应商承诺书的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12.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原件，而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交的；

13.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的完整性、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14. 超出经营范围投标的。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采购人名称)：

注册于(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之(供应商全称)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授权代表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第 包 的招标、投标、开标和合同等的执行和完成，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附：授权代表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电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公章)：

(签字)：

本授权有效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须与招标文件有效期一致，不少于 90 日历天)

**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  
(养老保险缴纳证明或劳动合同)

正本/副本

\*\*\*\*\*项目

# 投标文件

(商务技术标)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包 号：\_\_\_\_\_

供 应 商：\_\_\_\_\_

时 间：\_\_\_\_\_

## 商务技术标（须与资格标分开装订）

第一部分 投标函

第二部分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报价明细表

银行资信证明

第三部分 投标方案说明

第四部分 业绩证明

## 第一部分 投标函

（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项目名称）第    包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并投标。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 按照招标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投标货物及服务，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 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我公司的投标总报价为：人民币（大写）：                    万元（¥：            万元）。

3. 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版两份（可编辑U盘、光盘各一份）。

4. 已详细阅读了招标文件，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易形成歧义的表述和资料。

5. 开标后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我们愿接受政府采购的有关处罚决定。

6. 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要求的，与本次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我们完全理解最低投标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条件，且尊重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论和定标结果。

7. 我方的投标文件在开标后有效期为    日历天，若我方中标，投标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8. 如果我方中标，将按招标文件及其补充文件中的规定履行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文本》中的全部任务。

9. 如果我方中标，将在得知中标后立即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中标服务费和交易场地费。

10. 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条件，贵方有选择合格供应商的权利。

11. 有关于本项目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全称（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                    

地    址：                        电    话：                    

    年    月    日



## 附表1 分项报价表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以投标报价为准；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分项报价表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货物名称	制造商	单位	数量 (台、套)	单价 (元/台、套)	总价(元)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	.....						
合计报价							

## 附表 2

##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供应商名称：                      招标编号：                      包号：                      第 页，共 页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规格型号	类别	认证证书编号	数量	单价	总价
合计（万元人民币）								
占投标总价的百分比（%）								

注：1. 如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须按格式逐项填写，并附相关证明，否则评审时不予计分。

2. 填写节能环保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

（签字）：

## 银行资信证明

银行资信证明（原件）。银行资信证明应由供应商的开户银行提供，格式由银行自定。如该行对企业有信誉评级，请提供信用评级证明。

### 第三部分 投标方案说明

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说明书，内容包括货物和/或服务的详细说明、参数及规格响应表、货物配置说明、供货一览表、货物的彩色样本、使用说明书，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除附表 1、2 外，其格式由供应商自定）：

#### 1. 技术说明书

1.1 所投货物的商标、型号、参数、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详细的供货配置清单；

1.2 填写参数及规格响应（偏离）表，参数、规格优于或偏离参数要求的指标，并提供支持文件。

#### 2. 供货一览表。

3. 货物的质量标准、检测标准、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及相关认证等。

4. 货物的彩色样本、使用说明书。

5. 供货范围和售后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内容的详细说明。

6. 履约措施、承诺和验收标准。

7. 质量保证措施、培训方案、售后服务的内容及承诺。

8.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

附表 1

## 供货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	制造商	数量 (台、套)	单价 (元/台、套)	交付时间 (月日)	交付地点	投标总价 (万元)	备注
合计									

供应商（盖章）：\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 附表 2

## 售后服务承诺书

<b>制造商（电话、地址、联系人）</b>
现行售后服务的主要内容：（可附宣传材料）
<b>代理商（电话、地址、联系人）</b>
现行售后服务的主要内容：（可附宣传材料）
<b>售后服务技术人员简历：</b> 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学历，毕业院校，专业，联系电话，从事与本次采购相关项目的售后服务技术工作经历。

注：供应商应详细说明售后服务保证内容、响应时间和售后服务人员情况（特别是售后服务技术人员简历介绍）。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第四部分 业绩证明

（除附表1、2外，格式由供应商自定，需将中标通知书和对应合同原件带至开标现场以备核验）

## 附表 1

近三年内所完成的同类项目业绩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内容	签订日期	合同总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注：请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如中标通知书和对应合同等）的复印件。

## 附表 2

正在实施的同类项目业绩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内容	签订日期	合同总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注：请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如中标通知书和对应合同等）的复印件。

## 第六章 评标办法

### 一、评标组织

1. 评标委员会：依据《政府采购法》组建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及从政府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的有关专家或全部从政府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的有关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2. 评标综合组：由采购代理机构和相关工作人员组成，负责接收投标文件、开标、评标的会务工作，做好投标和开标会议记录；整理并向评标委员会分发投标文件、投标资料等；对评标过程中的原始文件进行归档；随时印发需要的文件资料，对各种咨询函件及档案文件的统收统发。并履行下列职责：

（一）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

（二）宣布评标纪律；

（三）公布供应商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四）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五）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六）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七）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八）核对评标结果，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87 号令) 第六十四条规定情形的, 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 评标委员会拒绝的, 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

(九) 评审工作完成后, 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 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十) 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3. 评标监督组: 由项目有关监督管理部门组成,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规定, 对开标评标整个过程进行监督和公证, 保证评标的公正性, 防止违规、违纪行为的产生。

## 二、评标原则

1. 评标工作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对所有供应商一视同仁、公平对待。

2. 评标活动依法进行,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或者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3. 评标人员严格遵守国家的有关保密法律、法规的规定, 严格自律, 同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审查。

4. 评标只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有效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5. 评标将依据招标文件确定的标准和方法, 结合投标文件进行, 不得忽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进行评标。

6. 对投标文件采取综合评分的方法, 全面比较各标的物的技术方案、性能、质量、价格、交货期以及供应商的售后服务、备品备件供应、资信情况等因素客观地进行评审, 使评审的结果能准确地反映供应商的实际情况。

7. 从开标直至宣布授予中标供应商合同前, 评标人员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澄清、比较、中标候选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8. 供应商申报的关于资质、业绩等文件和材料必须真实准确，不得弄虚作假。且提供的与标的物的性状、质量、产地、服务等有关的报告文件和证明材料出具日期必须在本招标采购公告之日起，否则不予采纳。

9.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搜集评标机密，不得以任何形式干扰评标或授标工作。

10.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的评审、澄清、比较以及授予合同过程中对评标人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被取消投标资格。

11. 供应商应具备较强的技术力量及综合实力，在众多工程项目中业绩、信誉良好，并能确保本次招标采购设备的长远售后服务。

### 三、评标方法

本次采购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即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的评标方法。每个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有效供应商的技术方案进行独立评审打分，所有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加上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法计算出的价格和商务分，即为每个供应商的最终得分。除价格分外，评标委员会各成员评审打分可保留 1 位小数，评审最终得分保留 2 位小数。采购人不向供应商承诺最低价中标，对未成交供应商不作任何解释说明。

说明：本项目投标报价不允许超出预算价格。为了防止恶意低价竞争，评标时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恶意低价竞争倾向的，可要求供应商在 1 个小时内提供报价成本分析报告，如不能够在规定时间内提供或者评标委员会认定其材料不能详尽合理说明其成本的将其作为无效标处理。

类别	评审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价格部分 (35 分)	报价计算	<p>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供应商,以投标报价的最低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p> <p>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企业优惠条件的供应商,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结果四舍五入,小数点后保留两位。</p>	35 分
技术部分 (50 分)	投标货物技术标准、规格的响应程度	<p>1. 根据投标文件所提供产品的技术规格和参数、技术性能和招标文件要求等情况,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综合评价独立打分。</p> <p>供应商所投产品的规格及技术参数满足招标文件者得 38 分,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中一般参数负偏离 1 项扣 2 分,负偏离 5 项及以上不得分;加注“*”号的重要参数,重要参数负偏离 1 项扣 4 分,负偏离 3 项及以上不得分。</p>	38 分
	对供应商履约能力的评价	<p>1. 交货能力、交货期限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者得 3 分,优于招标文件要求者每一项加 1 分,最多加 2 分;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者不得分;</p> <p>2. 服务能力(服务标准、服务期限)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者得 3 分,优于(指在满足招标文件的基础上,供应商缩短响应时间、延长服务期限)招标文件要求者每一项加 1 分,最多加 2 分;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者不得分。</p>	10 分
	投标文件的规范性	<p>投标文件制作规范、完整、目录明晰,所有附件齐全,没有偏差情形者得 2 分;有一项偏差者扣 0.5 分,直至该项分值扣完为止。</p>	2 分
商务部分 (10 分)	检验报告	<p>提供制造商国家权威机构的质量监督检验部门出具的检验报告,每份检验报告得 1 分,满分 3 分;否则不得分。</p>	3 分
	供货能力的评价	<p>提供制造商触控网络广播服务器、IP 网络寻呼话筒、IP 网络音箱、8 路调音台、前奏话筒、智能电源时序器、壁挂音箱、室外大功率音柱、功放、IP 网络、交换机、</p>	7 分

		广播终端 3C 认证书，每提供一项得 0.6 分，全部提供者得 7 分，不提供者不得分。	
售后服务 (5 分)		<p>1. 优秀：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保障方案对招标文件售后服务要求的响应时间、质量保证期限及质量保证的范围针对性强、售后服务非常完善，满足招标文件者得基本分 3 分；在满足招标文件质保要求的基础上，每增加一年免费保修得 1 分，满分 5 分。</p> <p>2. 良好：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保障方案对招标文件售后服务要求的响应时间、质量保证期限及质量保证的范围针对性、售后服务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者得 3 分；</p> <p>3. 一般：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保障方案对招标文件售后服务要求的响应时间、质量保证期限及质量保证的范围针对性、售后服务低于招标文件要求不得分。</p>	5 分
<b>注：（相关证书的复印件需加盖制造商公章，原件备查）</b>			

#### 四、确定中标供应商原则

1. 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详细评审的供应商进行综合打分并作出排序，按得分由高到低依次排序，推荐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拟中标供应商。
2. 如果出现得分相同的供应商，以报价低优先，若得分、报价均相同以技术优先。



